

# 公告

## 觀光簽證免收手續費 單次進出觀光簽證

為推動泰國國內之旅遊事業，泰國政府已命令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於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期間執行單次入出境觀光簽證免收手續費(Tourist Visa - Single Entry)予前來申請觀光簽證之旅客。

本處於 2016 年 12 月 1 日已實施上述措施，並為提供台灣觀光客更便利之服務，日後之服務方式如下：

1. 自 2016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止，本處受理單次入出境觀光簽證，如下：

(1) 個人申請案件：每日申請時間為 09.00-10.30 時。

(2) 旅遊業者申請案件：每日申請時間為 09.00-09.30 時。

(3) 以上申請案件 (含個人申請及透過旅遊業者申請) 均可於第二工作天 16.00-17.00 時領取。

(4) 本處不提供以任何理由申請急件或特殊理由案件，請申請人作好赴泰旅遊及申請簽證規劃。

備註：以上申請案件不包含其他簽證類別、例如商務簽證或留學簽證等等，仍可以正常時間 (09.00-11.30 時) 提出申請，並於申請當日領取其簽證。

2. 相關文件：

於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期間申請單次入出境觀光簽證之每位申請人(含個件及經由旅遊業者辦理者) 必須附上已繳費之英文版機票，以利本處核發簽證。

3. 相關資訊補充：

泰國移民局將於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期間針對落地簽證 Visa on Arrival(VOA) 由現行費用泰銖 2,000 銖調降為泰銖 1,000 銖。

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

2016年12月9日

